

函

公司地址：

承辦人：

電話：

受文單位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： 字第 號

附件：核備名冊 約定書正本 外籍勞工聘僱許可影本

外籍勞工護照或居留證影本 其他

主旨：函送本公司（中心 / 所 / 校 / 社區…）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規定，與保全人員（監護工 / 駕駛 / 警衛…）XXX 等 XX 員簽訂約定書，謹請核備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條暨同法施行細則第 50 條之 2 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

副本：

公司名稱（蓋章）：

單位印章

負責人（蓋章）：

印章